



特幼教科工作報告

報告人：劉瑞珍代理科長



加置照顧服務人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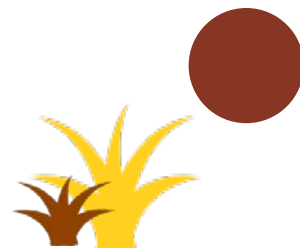
依家長實際需求開辦，延托到6時
自113年7月起補助公幼加置照顧服務
人力1名(國教署核定)，服務時間自早
上10時到下午6時30分

調增公幼午餐點心費

113學年調高補助公幼餐點費，午餐
費及點心費基準上限各調增至每日
45元，差額由中央及地方補助，不
增加家長負擔

持續增加兩歲專班

各校(園)盤點校(園)內空餘空間，或
將3-5歲班轉型為兩歲專班，以符應
雙薪家庭需求





普師特教專業增能平臺

平臺於9月2日開放教師檢核，加強普通班老師對班上特教生之專業教學知能，達成普特融合價值

落實個別化教育計畫

特教法第31條訂定IEP應邀請身心障礙學生本人，以及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參與；必要時，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得邀請相關人員陪同參與

整合特教資源、完備支援系統

特教資源中心-新興國中、公誠國小、
民治辦公室

身障鑑定中心-永福國小、公誠國小

專業人員中心-進學國小

資優資源中心-進學國小





感謝聆聽

